

证券代码：831156

证券简称：ST 浩祯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浩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：上海浩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：Shanghai Haozhen Culture Development Co., Ltd.	第四条：公司注册名称：山东浩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：Shandong Haozhen Culture Development Co., Ltd.
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上海市徐汇区天钥桥路 909 号 3 号楼 122 室	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山东省滨州市惠民县李庄镇派出所西 220 国道以北大通产业园
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	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否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上海市徐汇区天钥桥路 909 号 3 号楼 122 室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山东省滨州市惠民县李庄镇派出所以西 220 国道以北大通产业园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本次章程修改系因公司出于发展需要，拟变更公司的注册地址、名称，并变更为由总经理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浩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浩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30 日